

不要忘了回家吃飯

約翰壹書 2:12-27

引言、小子們，你爸爸喊你回家吃飯！

從電視新聞得知，最近，國內網上出現一個很**無聊**的熱潮，叫「**賈君鵬現象**」：

事件的起因要追溯到7月16日上午11點，一位網友在百度「魔獸世界」貼吧中發帖《**賈君鵬你媽媽喊你回家吃飯**》。令人意想不到的，就是這個只有標題沒有內容的調侃式帖子在短短6個小時內獲得了39萬的點擊率，近17000名網友參與回帖。截至記者發稿，回帖數已經達到31萬，而這只用了3天時間。

記者在貼吧中看到，大量網友將網名改為「賈君鵬媽媽」、「賈君鵬爸爸」、「賈君鵬妹妹」、「賈君鵬二姨媽」、「賈君鵬爺爺」等，模擬相應的人物口吻回帖惡搞。「賈君鵬的七大姑八大姨們」聞訊紛紛現身貼吧，或巧言哄騙或厲聲呵斥地招呼他回家吃飯。隨著回帖量的幾何級數式攀升，賈君鵬的家庭成員也不斷增加，還有網友圖文並茂地畫出了老少五輩的龐大家族譜。就連「賈君鵬的班主任」和「賈君鵬的同學」也趕來湊熱鬧，回帖內容愈發無厘頭。

惡搞衍生品大升級..... 網友還貼出了大量經過PS處理的圖片【見下面圖片】.....



詳細請參看：<http://hk.56.com/big5/tieba.56.com/v?tn=505414>

無聊歸無聊，這張「**賈君鵬你媽媽喊你回家吃飯**」的字貼，卻給了我相當的靈感，我甚至覺得它其實不算太無聊，至少並不比今天「主流教會」裡煞有介事的許多所謂「宗教活動」更加無聊。【關於「**信仰無聊化**」，大家可參看第57期主題頁：《不要學做有錢人》。】因為我細心綜觀聖經，就發現基督信仰的精華，其實也只是十二個中文字（不計標點）：

▶小子們，你爸爸喊你回家吃飯！！！！

真正的基督信仰，其實只是一個非常簡單尋常的「倫理故事」：做孩子的不聽爸爸話，想自作主張，想自把自為，就離家出走去了，從此，作父親的就食不知味，只是千辛萬苦地要等兒子、找兒子回家，好讓一家人齊齊整整，吃頓安樂茶飯。就是這麼一回事。真正「無聊」的，是幾千年來，由於人類「無聊的宗教本能」，嫌「**小子們你爸爸喊你回家吃飯**」這個只有「十二真言」的信仰版本太過幼稚和不夠「格」，於是，日積月累，就加上數之不盡、連篇累牘的宗教條文、行為指引、聖禮儀式、教會制度、經文註疏和神學解說，直至今天還樂此不疲，沒完沒了。一句話，就是不肯，甚至想也沒有想過要「**回家吃飯**」。

人類自作聰明，故作虔誠，按他們的「道德概念」和「宗教本能」，就在「回家吃飯」上面累加了無數解釋、演繹和「先決條件」，譬如，你要如何「悔改」、如何「贖罪」，變成怎樣的「聖潔」，才可以得著一個所謂「**回家吃飯的資格**」。於是，整個「主流教會」的關懷，就不是體察在家久候的天父的慈心，趕快「回家吃飯」，免他老人家繼續傷心，而是迷頭迷腦地「究研」如何可以或可能得到甚麼「回家吃飯的資格」，譬如怎樣正確釐定和嚴格遵守甚麼教義、教規、教儀、教制之類。總之，「主流教會」整天在煞有介事地「研究」如何回家吃飯，卻是沒有好好鼓勵信徒馬上就起來回家吃飯。

今天，我會透過對約翰壹書第二章的講解，告誡大家，信仰就是「回家吃飯」這麼簡單而又動情的一回事，而回家吃飯的「資格」，不是靠正確制定和嚴格遵守甚麼教義、教規、教儀和教制，而是確知並且持守你與天父的「**關係**」和你已經有「神的兒女」的「**名份**」，保守自己常在與天父的「**相交**」裡面。

一、你已經是家裡的人

基督信仰的第一件要事，就是要確切地相信上帝真是我們的「**慈父**」【**這不是比喻**】，祂對我們滿懷善意，非常樂意讓我們「**回家吃飯**」【**這也不是比喻**】。所以，大家就不要聽信那些害人不淺的假神學——表面上故作虔誠，教你沒完沒了地「自我審查」，天天疑心自己是否已經真的相信了耶穌、是否信得一字不差正確無誤、是否完全聖潔、是否一定可以得救得底，諸如此類；實質上，這種錯謬的信仰演繹只會使你骨子裡根本不信上帝——不相信上帝是滿有恩慈的父親，卻把祂醜化、歪曲為一個木無表情專事挑剔的法官。老約翰於此，一開始，就極力肯定他的弟兄姊妹在基督裡的「**關係**」和「**身份**」，毫無異議：

^{2:12} 小子們哪，我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的罪藉著主名得了赦免。¹³ 父老啊，我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。少年人哪，我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勝了那惡者。¹⁴ 小子們哪，我曾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認識父。父老啊，我曾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。少年人哪，我曾寫信給你們；因為你們剛強，上帝的道常存在你們心裏；你們也勝了那惡者。

老約翰完全肯定他的老老少少的讀者們都是「**天父家裡的人**」——都是已經「**藉著主名得了赦免**」的、都是已經「**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（基督）**」的、都是已經「**勝了那惡者**」的、都是已經「**認識父**」的、都是已經有「**上帝的道常存在他們心裏**」的。老約翰肯定他們都是「**家裡的人**」，而凡是家裡的人，自然都可以「**有資格**」回家吃飯。事實上，基督徒不應

該亦不需要有「妾身未明」的焦慮和恐懼。常存這種焦慮和恐懼，並不表示你信得「認真嚴肅」，倒反映了你根本不信。因為，這種對自己得救的身份和地位始終不能確認的焦慮和恐懼，正正是來自你內裡的不信的心——不相信上帝有充足和白白的恩典把你「重新定義」為義人，而仍要不斷地自我掙扎、自我肯定、自我定義。

弟兄姊妹，不要以為整天疑心自己的「屬靈表現」就叫做「謙卑」。在上帝的恩典面前，你絕對沒有需要故作謙卑，推三推四。作為基督徒，你只要認定自己的無能自救，從而相信上帝在耶穌基督裡成就的救恩，就必得救，「不要客氣」，更不要自作主張「附加」任何額外的條件。斷續的感覺、片段的經歷、時好時壞的行為表現，都不會從根本上影響你已經在耶穌基督裡蒙恩得救的信仰事實。

當然，這絕對不意味我們「安全」了，就可以任意妄為繼續犯罪。但是，我們卻也不能因為怕有人曲解誤用「無條件的救恩」這個最根本的信念，就自作聰明和故作虔敬，在恩典之上外加任何形式的條件，因為這樣實質等同否定信主就必得救的確定性與絕對性，是更嚴重和致命的罪。總之，我們一旦信主，就已經確確實實有了必然得救的關係和身份。換言之，毋須諱言，就是我們的而且確是不需要再「努力」去「爭取」這個使我們得救（可以有資格回家吃飯）的關係和身份。

是的，我們在信仰上還是要有所「努力」，但不是去努力爭取這個得救的關係和身份，而是在「已經有了這個關係和身份」的基礎上面努力做好自己。大家務必記著，我們能「回家吃飯」的根本理由，是上帝與你有「父子的關係」，也就是你有「神的兒女的身份」。這個關係和身份是白白的恩典，你不曾因為任何的理由而得著，所以也不會因為任何的理由而失去。故此，按此推論，你永遠都是神的兒女，必然可以回家吃飯。

老約翰的意思很清楚，就是我們無需要再做甚麼行為來使自己變成「神的兒女」，因為在恩典之下，我們已經是、必然是，並且永遠是神的兒女。——問題卻是，即或如此，我們仍有可能最終不能「回家吃飯」，因為，雖然天父上帝絕對不會不讓祂的兒女們回家吃飯，但是，祂的兒女們，卻仍有可能因為某些緣故而最終不能回家吃飯。老約翰苦口婆心，其實正是要針對這個神的兒女也可能回不了天家吃飯的「可能」。這個「可能」又是甚麼呢？

二、不要留連世界

有好些人即使原初有神兒女的名份，有無可質疑的回天家吃飯的資格，最後，卻仍然回不了天家吃飯，原因十分簡單，就是他在「回家」的路上，因為受不住引誘，就跑到「別的地方」去，留連忘返，最終，就錯過了天家裡「開飯」的時候。

^{2:15}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。人若愛世界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。¹⁶ 因為，凡世界上的事，就像肉體的情慾、眼目的情慾，並今生的驕傲，都不是從父來的，乃是從世界來的。¹⁷ 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上帝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

這個神的兒女們有可能跑去留連忘返樂不思蜀的「別的地方」，老約翰稱之為「世界」。經文裡，「世界」是一個統稱，統稱一切會妨礙我們返回天家的阻力。具體說，這些阻力會表現為「肉體的情慾」、「眼目的情慾」和「今生的驕傲」。

好些「常識神學家」隨口亂說，說「肉體的情慾」、「眼目的情慾」和「今生的驕傲」都是些邪惡、污穢的東西，所以你沾上了，就邪惡啦、就污穢啦，上帝就會憎惡你討厭你啦，那麼，你就又喪失入天堂的資格啦。這些「常識神學家」，沒事沒幹，就「因信稱義」前「因信稱義」後，但一遇到這類「講行為」的經文，就馬上變回十足十的「行為主義者」。我十分驚訝，他們為甚麼可以不覺得這種「信主後」仍要「守行為」的講法十分矛盾，與「因信稱義」的信念是完全對著幹、唱反調的！？

其實，經文哪裡有說過這些「肉體的情慾」、「眼目的情慾」和「今生的驕傲」是甚麼邪惡的或污穢的事物呢？這是那些「常識神學家」靠「查字典」查出來的想當然的解釋推論出來的，而不是經文本有的解釋。經文只是說「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。人若愛世界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」，強調的不是「世界」很「壞」所以不能愛，愛了就會沾染污穢而上不了聖潔的天堂云云。這種從**本質上**否定世界的講法，倒是異端**諾斯底主義**的講法，絕不是聖經的講法！老約翰真正強調的，是我們的心不可能同時「愛」兩個主，所以「愛世界」就必定會窒礙我們「愛父的心」，也就是說，會阻礙我們「回家吃飯」。問題在此。

老約翰叫我們小心不要留連世界，不要迷醉於裡面的「肉體的情慾」、「眼目的情慾」和「今生的驕傲」，但沒有一隻強調它們是「壞」的，倒從某角度凸出了它們「好」的一面。「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上帝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」。這句話事實上沒有一面倒地否定「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」，反而某程度上肯定了它們——肯定它們具備某種「**有限的好**」，即在今生現世，它們的確可以給我們暫時的滿足與快樂。大家只要心裡老實不扮清高，就必明白我的意思。

事實上，老約翰的心意絕不是本質上否定這些人間享樂，叫我們怎樣清心寡慾，整本聖經也沒有這種禁慾觀念。（我再說，這是異端諾斯底主義的講法）老約翰的意思，不是說「**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**」不好或有罪，所以不能沾上，沾上就污穢了，不能上聖潔的天堂了。老約翰真正要強調和提醒我們的，不是這些事物有甚麼「**不好**」，而是它們「**不夠好**」——不值得為追逐這些「有限的好」和「暫時的好」而留連忘返，以致錯失「回天家吃飯」這個「最大的好」和「永恆的好」。世界再好，都不如天家的好；在世界吃喝再好，都不如在天父的家裡吃飯更好——這才是老約翰以至全本聖經要宣揚的真理。

總之，老約翰的真正意思，倒是「肉體的情慾」、「眼目的情慾」和「今生的驕傲」雖然也有某種「好」，能叫人暫得滿足，但比起「回天家吃飯」的幸福，就相差太遠太遠了。所以不值得我們用愛天父、愛天家的那種層次的愛來愛它們，以致妨礙我們回天家吃飯的「進度」。基督徒並不需要否定人間愛慾，然後苦口苦臉地向天家上路（我第三次強調，這種是異教徒的心理）。我們是肯定今生，但更加肯定永恆——若對今生短暫的享樂我們也愛慕，豈不更應愛慕天家永恆的享樂麼？故此對今生有限福樂的追逐，一旦妨礙對我們永恆幸福的嚮往與追求，豈不值得我們將它們撇下，好得著那最美滿的福樂——回天家吃飯麼？

其實，主耶穌早就講過非常類似的教訓：

^{路 14:12} 耶穌又對請他的人說：「你擺設午飯或晚飯，不要請你的朋友、弟兄、親屬，和富足的鄰舍，恐怕他們也請你，你就得了報答。¹³你擺設筵席，倒要請那貧窮的、殘廢的、癱腿的、瞎眼的，你就有福了！」¹⁴因為他們沒有甚麼可報答你。到義人復活的時候，你要得著報答。」

¹⁵ 同席的有一人聽見這話，就對耶穌說：「**在上帝國裏吃飯的有福了！**」

¹⁶ 耶穌對他說：「有一人擺設大筵席，請了許多客。¹⁷到了坐席的時候，打發僕人去對所請的人說：『請來吧！樣樣都齊備了。』¹⁸眾人一口同音地推辭。頭一個說：『**我買了一塊地，必須去看看。請你准我辭了。**』¹⁹又有一個說：『**我買了五對牛，要去試一試。請你准我辭了。**』²⁰又有一個說：『**我才娶了妻，所以不能去。**』²¹那僕人回來，把這事都告訴了主人。家主就動怒，對僕人說：『快出去，到城裏大街小巷，領那貧窮的、殘廢的、瞎眼的、癱腿的來。』²²僕人說：『主啊，你所吩咐的已經辦了，還有空座。』²³主人對僕人說：『你出去到路上和籬笆那裏，勉強人進來，坐滿我的屋子。』²⁴我告訴你們，**先前所請的人沒有一個得嘗我的筵席。**』

主耶穌清清楚楚告誡我們，有許多本來有資格「**在上帝國裏吃飯**」的人，卻因著「**愛世界**」——「**迷戀**」各種今生「**情慾**」的緣故（留意「**我買了一塊地**」等並不是「**壞事**」），而諸多推遲，最終，「**先前所請的人沒有一個得嘗我的筵席**」。

三、防範那些叫你不回家的人

^{2:18} 小子們哪，如今是末時了。你們曾聽見說，那敵基督的要來；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，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。

承接上文的邏輯，就是基督信仰的精華是「**回家吃飯**」，哪麼，甚麼是「**末時**」呢？就是我們快要「**回家吃飯**」前的最後階段；甚麼是「**敵基督**」呢？就是在這最後階段，蓄意妨礙和阻止我們順利「**回家吃飯**」的那些人和勢力。同樣，承接上述的講法，「**敵基督**」的目的既是阻止我們回家吃飯，哪麼，他們的形象就不會像「**宗教常識**」裡所講的「**惡魔**」，表現出一副兇神惡煞的樣子，因為，這樣一來，只會弄巧反拙，催使你更快回家。反之，他們會裝出一副十分慈祥關照的模樣，好像你的「**家人**」一般，然後哄騙你說：「**家（天國）不是就在這裡了麼？這裡就是家（天國）了，不用等也不用找了？**」

這些假冒的「**家人**」，我們可以憑甚麼認出他們來呢？老約翰提醒我們說：

^{2:19} 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，卻不是屬我們的；若是屬我們的，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；他們出去，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。……

第一點，是他們（敵基督及他的同黨）會「從我們中間出去」，即離開基督徒的群體、斷絕在基督裡的團契。不過，這個標準卻很不好說。大家知道，任何團體鬧分裂，雙方都會說自己是正統，對方才是異端。「從我們中間出去」，怎能證明對方（出去的）是異端而我們（留下的）是正統呢？說不定，是留下的我們才是異端，出去了他們才是正統呀。

大家要搞清楚，老約翰的標準其實不是含含糊糊的「留下」還是「出去」，而是留下的，是因「誰」留下，出去的，是因「誰」出去。我們回到第一章開首，就應該知道最關鍵的字眼是「相交」——你們（讀者）與我們（使徒們）相交，再一起與基督（子）相交，最終目的是與上帝（父）相交。所以，留下與出去並不是標準，標準是你們留下的原因——保守自己繼續與使徒、與子和與父相交。我們靈活採用老約翰的原則，就知道絕不是「留下就是正統」和「出走就是異端」，而是我們或「留」或「出」，都必需以保守自己繼續與使徒、與聖子及與聖父相交為絕對依歸。按這個內在原則、經文的上文下理和老約翰當時的教會光景，「留下」意味的是保守自己與整個古往今來的信徒團契相交，最終一起回天家吃飯；「出去」意味的是脫離與天父扣連的真團契，出去「投奔世界」。

不過，還有一點需要大家在意的，就是當時的教會不像今天那麼「風光」，不真心信主而留下「吃教」（在教會裡找好處）的情況並不多見。但到了今天，我疑心已不很相同，因為現在教會太「風光」了，所以，留下與出去這個判別性，就沒有那時那麼靠得住了。我不是否定聖經，而是大家需要曉得，就這方面說，真是彼一時此一時了，不能「搬字過紙」。

看下去，我也疑心老約翰也覺得單以「留下」或「出去」作為絕對的正邪判準有其限制，於是，就提出了一個更有效和更可靠的判準：

²² 誰是說謊話的呢？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嗎？不認父與子的，這就是敵基督的。²³
凡不認子的，就沒有父；認子的，連父也有了。

第二個判準，其實是承接自上文一直的講法，就是或去或留，最要緊的判準是**相交**——與使徒、與基督（子）和與上帝（父）相交。當然，老約翰亦毫不含糊，高度凸顯這個相交的中心杼紐——**與耶穌基督（子）相交**。基督教之為基督教，正是因為我們的一切相交關係，都是由基督（子）來定義連接的。使徒之為使徒，是由基督定義的，不是隨隨便便的一群「熱心信徒」或「信仰烈士」或「神蹟人員」；就連「上帝」也不是含含糊糊的「獨一神」或「至高存在」，而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父，也是由基督（子）來定義的。架空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及祂的釘十字架的人，不管他們講上帝、講使徒、講教會，講聖靈、講做好人、講貢獻社會，講天堂地獄，講得如何頭頭是道，都是不折不扣的敵基督——要陰謀取代基督（就是我們歸家的正路），妨礙我們回天家吃飯，誤導我們走錯路、回錯家的最可惡的敵人。

告訴大家，今天的實際情況是非常吊詭和兇險的，因為敵基督往往裝作很努力去改善世界和改良社會的「大好人」（甚麼慈善家，例如「賽 x 會」之類），就好像浪子離家出走之後，遇上一些「資助」他的人。表面上，這些人是幫助那個浪子的「好人」，事實上，卻是使他繼續有恃無恐地在世界裡留連忘返，妨礙他及早知錯和回家的「惡棍」。今天「主流教會」認賊作父，而去到災難性的地步。請大家發夢也要記住這個信仰邏輯：**信仰就是回家吃飯，凡妨礙你回家的，不管如何「仁義道德」，統統不是「好人」！**

四、家裡人必知回家的路

辨識真假基督，或說分辨真假的「家」及「回家之路」還有第三個判準，但這個判準一言難盡，因為這個判準不是在對方（被判斷者）身上，而是內在於你自己心裡的：

^{2:20} 你們從那聖者受了恩膏，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。²¹ 我寫信給你們，不是因你們不知道真理，正是因你們知道，並且知道沒有虛謊是從真理出來的。……²⁴ 論到你們，務要將那從起初所聽見的，常存在心裏。若將從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裏，你們就必住在子裏面，也必住在父裏面。²⁵ 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。²⁶ 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，是指著那引誘你們的人說的。²⁷ 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裏，並不用人教訓你們，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。這恩膏是真的，不是假的；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。

我們怎能一定知道那條回家之路呢？我們看老約翰氣定神閒，胸有成竹地給我們保證，說我們一定可知道——「**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**」。但到底怎麼知道呢？簡單說，只要你是「家裡人」（自己人）就一定知道。經文裡的「**從那聖者（基督）受的恩膏**」、「**從起初所聽見的**」、「**真理**」和「**這些話**」，意義大同小異，都是指最初由主耶穌所說，後來經聖靈啓迪和使徒傳述的真理，特別是關乎耶穌就是基督——神的兒子的核心真理。這裡的意思是，老約翰再一次肯定讀者們既已從使徒們口裡聽到、又信了這個「基督故事」，就與主相交了，就是自己人，就「自然」會懂得那條路——回家的路。因為，正如主自己所說：「我就是道路——回父家的路！」**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與知道那條回父家之路，實質是同一回事——兒子當然知道回父親家裡的路，也有資格自己和領人回去；所以說，有子的就有父。**

不過，我猜想不少信徒讀到老約翰這些肯定我們的經文，倒疑心起來，覺得自己並沒有老約翰說得那麼有「把握」。我一開首就說，大家不要誤信那些假神學，習慣性地疑神疑鬼。為甚麼不單純地相信天父上帝，相信祂樂於看見祂的兒女們回家吃飯呢？人性其實也更神性地想想，作為父母，最樂見的不是兒女飛黃騰達，而是過時過節，兒女回來，一家人齊齊整整吃頓安樂茶飯。人間父母如是，告訴，我們的天父更是如此。人間的父母不會為兒女回家吃飯「製造障礙」，我們的天父更不會。**我們若最終回不了天家，只得一個理由，不是你犯了甚麼「不潔之罪」，而是你「愛世界」或「受敵基督所騙」，自己不回去。**

作為一位至仁至慈的天父，祂怎不用盡一切方法引導祂的兒女們順利回家呢？我不講理論了，因為信仰許多時候是「蠻不講理」的，「**直覺**」在這些地方是非常管用的。總之，除非你不想回家，你如果想（即你有自己是「家裡人」的想法和期望），天父必定比你更想你回家，所以，祂必引導你——祂的愛子，你也必能找得到那條回家的路。這不是說你有甚麼本事找到天父，而是天父不會忍心看見一個想尋找祂的人找不著祂。就如主耶穌所說：

^{太7:7} 你們祈求，就給你們；**尋找，就尋見；叩門，就給你們開門。**⁸ 因為凡祈求的，就得著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。⁹ 你們中間誰有兒子求餅，反給他石頭呢？¹⁰ 求魚，反給他蛇呢？¹¹ **你們雖然不好，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，何況你們在天上的父，豈不更把好東西給求他的人嗎？**

結語、信仰就是回家吃飯

聖經裡其實滿是「**信仰就是回家吃飯**」，以「大排筵席」來描述天國，這種很中國人的，很有「倫常味道」的真理，不勝枚舉：

太 8:11 我又告訴你們，從東從西，將有許多人來，在天國裏與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一同坐席（吃飯）；

路 22:15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很願意在受害以前和你們吃這逾越節的筵席。¹⁶我告訴你們，我不再吃這筵席，直到成就在上帝的國裏。」

啟 19:9 天使吩咐我說：「你要寫上：凡被請赴羔羊之婚筵的有福了！」又對我說：「這是上帝真實的話。」

啟 3:20 看哪，我站在門外叩門，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，我要進到他那裏去，我與他，他與我一同坐席。²¹得勝的，我要賜他在我寶座上與我同坐，就如我得了勝，在我父的寶座上與他同坐一般。

弟兄姊妹，不要習慣性地「問長問短」。先**無條件**地相信上帝是慈父，對人類滿懷善意，相信基督信仰原來就是「**你爸爸喊你回家吃飯**」那麼既簡單而又動情的一回事，相信主耶穌就是領我們回家的「路」，相信連你也會愛惜自己的兒女，不會與他們斤斤計較，不會忍心見他們受苦，你的天父必不會比你更差！總而言之，如小孩子一般單純地相信，單純地讀經，讀一句信一句，若有疑點，一切利益歸於上帝，必要時，寧願暫時放棄你的理性和經驗，也不要疑心上帝對有慈父般的**滿懷善意**。

不要以為這種信法很「笨」很「蝕底」，除非你喜歡上帝對你**滿懷惡意**，若是這樣，那我無話可說。總之，這樣傻兮兮地相信，這樣傻兮兮地讀經，不要也不用「查字典」，一讀就通了。這樣，「**主的恩膏**」——聖經真理就能進入你的心中，在「**凡事**」上（當然是指關乎救恩的「凡事」）引導你、保守你了。